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 年 1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股票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260104
交易代码	26010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 年 6 月 2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47,369,722.30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优先投资于内需拉动型行业中的优势企业，分享中国经济和行业的快速增长带来的最大收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可持续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股票投资部分以“内需拉动型”行业的优势企业为主，以成长、价值及稳定收入为基础，在合适的价位买入具有高成长性的成长型股票，价值被市场低估的价值型股票，以及能提供稳定收入的收益型股票。债券投资部分着重本金安全性和流动性。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综合指数总市值加权指数×80%+中国债券总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在风险较高的股票型基金中属于中低风险基金，依据本基金投资组合管理方法的特征对投资组合风险进行控制，力争使本基金的平均单位风险收益值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平均单位风险收益值。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 年 10 月 1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49,907,698.15
2. 本期利润	131,696,433.6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112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120,745,553.9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4.86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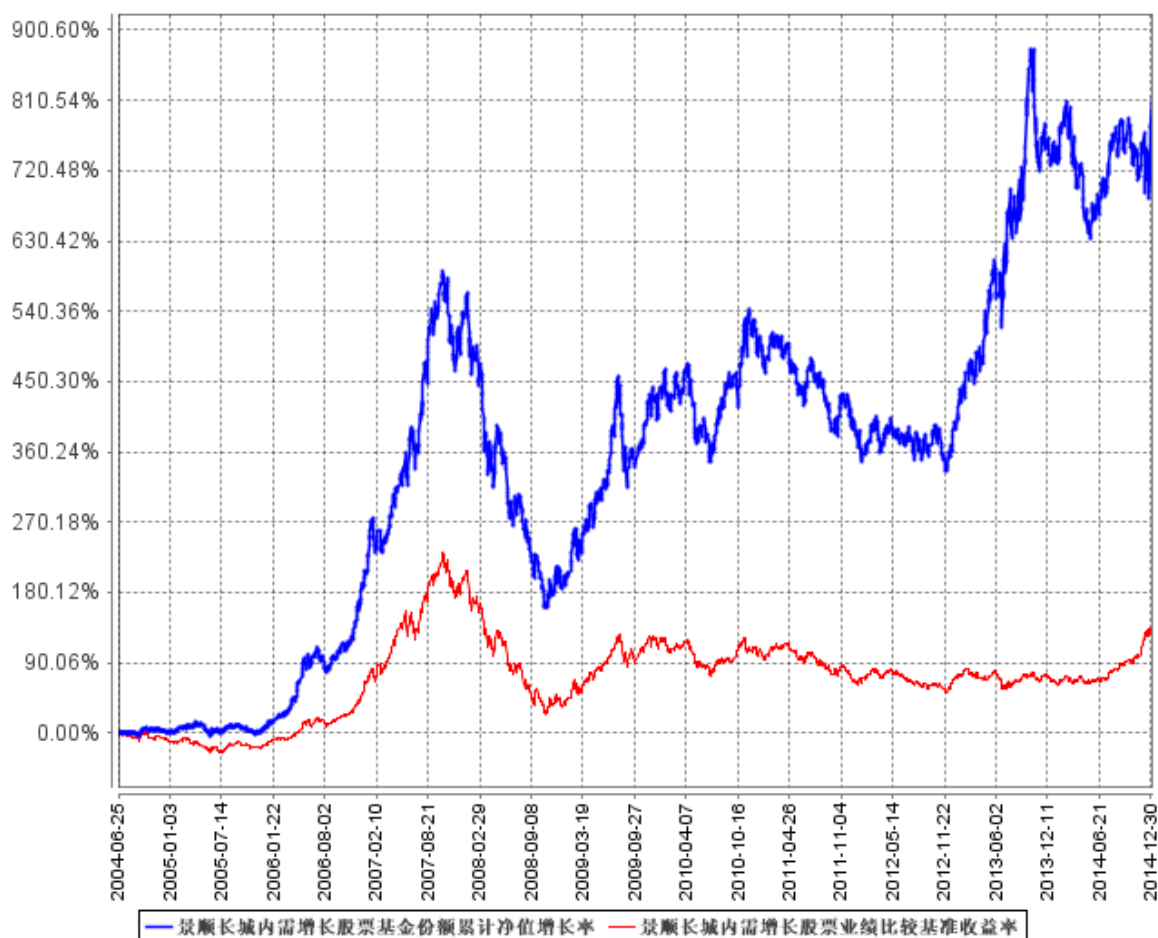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37%	1.77%	22.83%	1.12%	-17.46%	0.6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在资产配置方面，本基金投资于股票投资的比例为 70%-95%；投资于债券投资的最大比例为 30%。本基金优先投资于和经济增长最为密切的内需拉动型行业中的优势企业。对这些行业的投资占股票投资的比重不低于 80%。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投资建仓期为自 2004 年 6 月 25 日合同生效日起 3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鹏辉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07 年 9 月 15 日	-	13	经济学硕士。曾先后担任深圳市农村商业银行资金部债券交易员、长城证券研究部

	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副总经理				研究员、融通基金研究策划部行业研究员。2007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担任研究员等职务；自 2007 年 9 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杨鹏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基金、景顺长城中小盘股票型基金、景顺长城创业板精选股票型基金、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基金基金经理，股票投资部投资副总监	2010 年 8 月 21 日	-	10	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融通基金研究策划部，担任宏观研究员、债券研究员和货币基金基金经理助理职务。2008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担任研究员等职务；自 2010 年 8 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4 季度，国内宏观经济继续减速，国际油价跌逾四成。企业的投资和存货需求下降，资金供求在经济层面自发趋向宽松；通缩趋势强化，倒逼宏观政策向“稳增长”倾斜，央行降息、地产调控松动等托底政策接踵而至，地方融资规范化改革破题，资金宽松的自发趋势得到政策刺激的强化。换个角度看，所谓宽松的 2009 年，其信贷狂欢主要表现为资金在融资平台弱市场化和低效率的堆积，表面的低利率事实上导致了社会资金的普遍紧张。2013 年以来的利率市场化改革，虽然表现为各种利率的一度高企，但风险溢价的“价格闯关”从根本上增强了市场在资金配置中的作用，改善了资金配置的效率，根本上扭转了资金供求状况，资金宽松享受到了深化改革的制度红利。

政策利好和资金宽松成为推升 A 股市场的强劲动力，同时，本届政府在整风肃纪、深化改革、外交国防等多方面取得的巨大成就根本上增强了全社会的信心，“激荡起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磅礴力量”，当然也包括了广大投资者的磅礴力量。4 季度，A 股市场迎来了多年难见和称雄全球的单边上涨，但市场风格发生了剧烈的转换，上证指数在金融、地产等大盘股推动下轻松

突破 3000 点，而代表成长风格的创业板在 12 月却普遍跌逾 10%，市场的剧烈变化吸引了更多相信“盈利也在触底”的投资者参与，行情进一步向建筑建材、交运、有色、煤炭、机械等经典周期股演进。

当季度，本基金表现大幅落后市场，尽管基于上述宏观判断我们同样乐观，保持了高股票仓位，但并未能预见这种剧烈的风格切换。反思 4 季度，新能源、医药、电子、传媒、环保等行业的白马成长股享受了两三年的大幅超额收益后，兼备高成长低估值的品种越来越稀缺，而资金宽松的趋势则越来越强烈，估值修复相比成长挖掘更容易成为市场的主要逻辑。当然估值修复最终需要业绩支撑，考虑到地产行业的政策纠偏、销量回升和未来持续的降息空间，考虑到保险等行业资金运用受益于利率市场化改革，中长期投资收益有望上调，业绩与目前的估值波动能够形成正循环，本基金调整组合重点配置于非银行金融和地产行业。本基金认为“资金宽松”的金融地产主线可能贯穿本轮行情，而“盈利触底改善”的周期股逻辑未必可持续兑现。另一方面剧烈的风格切换之后，已经有一批白马成长股进入到了相对低估值的行列，相对于较高的成长性，其投资价值已经开始显现，因此，本基金还会重点关注估值回调幅度较大而成长性依然突出的公司。

展望未来，牛市的持续时间和幅度值得乐观期待，我们将积极参与资金宽松、持续降息推动的行情。中长期看，我们仍然坚信深化改革有利于产业结构升级和消费升级，会有一大批成长型公司焕发出活力，我们仍将坚持自下而上精选个股，估值与成长性并重，持续关注新兴产业和消费行业，从中发掘良好的投资机会。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4 年 4 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37%，低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17.46%。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700,150,255.00	88.04
	其中：股票	3,700,150,255.00	88.04
2	固定收益投资	40,024,000.00	0.95
	其中：债券	40,024,000.00	0.9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24,825,202.60	10.11
7	其他资产	37,856,465.27	0.90
8	合计	4,202,855,922.8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97,043,367.51	12.0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717,139,828.29	41.67
K	房地产业	1,304,833,944.95	31.6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81,133,114.25	4.4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700,150,255.00	89.79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1	601318	中国平安	4,613,171	344,650,005.41	8.36
2	000002	万 科 A	22,850,315	317,619,378.50	7.71
3	601628	中国人寿	8,541,718	291,699,669.70	7.08
4	601336	新华保险	5,446,141	269,910,747.96	6.55
5	600340	华夏幸福	6,090,860	265,561,496.00	6.44
6	000024	招商地产	8,844,389	233,403,425.71	5.66
7	600525	长园集团	19,670,391	226,012,792.59	5.48
8	600030	中信证券	5,448,200	184,693,980.00	4.48
9	000069	华侨城 A	21,955,529	181,133,114.25	4.40
10	600383	金地集团	11,807,065	134,718,611.65	3.2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0,024,000.00	0.9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0,024,000.00	0.97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40,024,000.00	0.9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0317	14 进出 17	400,000	40,024,000.00	0.97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1、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国平安”，股票代码：601318）控股子公司平安证券因其推荐海联讯 IPO 的过程中，出具的保荐书存在虚假记载以及未审慎审查海联讯公开发行募集文件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于 2014 年 12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该处罚决定书对平安证券给予警告，没收保荐业务收入 400 万元，没收承销股票违法所得 2867 万元，并处以 440 万元罚款。

本基金投研人员认为：中国平安子公司平安证券受到行政处罚，体现出其原有业务流程存在一定的瑕疵。但是经过内部整改，我们预计其流程管理已经有所完善。而且中国平安作为综合金融的上市公司，其子公司平安证券只是其中一个业务板块，对整个上市公司的经营影响有限，并不影响对中国平安具备投资价值的判断。

本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中国平安进行了投资。

2、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

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73,094.9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6,379,012.6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497,732.87
5	应收申购款	8,906,624.8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7,856,465.2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477,760,004.4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7,644,089.7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68,034,371.8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47,369,722.30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22 日